

蔚汾河兴县奥家湾乡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一期）

施工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S141123202407180202）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 吕梁市 兴县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由兴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兴审管审发(2023)40号》文件核准批复，初步设计已由兴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兴审管审发(2023)154号》文件批复，建设资金来源为由上级投资和地方配套解决，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兴县水利局（兴县河道治理工程项目部），山西华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作为招标代理机构，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蔚汾河兴县奥家湾乡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一期）施工项目

2.2项目规模：蔚汾河是黄河的一级支流，发源于岚县白龙山，流经岚县、兴县，于碧村张家湾汇入黄河。河流全长81.8km，流域面积1478km²，兴县境内河长约55km、流域面积1249.11km²。该工程治理段为下会村上游~恶虎滩村西、奥家湾乡二十里铺村水毁段，现状堤防不连续，防洪能力差。本项目主要为通过新建堤防、支沟汇入口整治及水毁堤防修复等工程措施，提高治理段河道防洪能力，保护沿河两岸村庄及耕地。主要建设内容为：明通沟水库上游两岸新建堤防 8912m，二十里铺村水毁堤防修复560m；支沟汇入口整治8处，长1510m；主槽清淤8km。

2.3建设地点：兴县蔚汾河奥家湾乡。

2.4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次招标共划分为4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第1标段，标段（包）内容：

合同名称：蔚汾河兴县奥家湾乡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一期)施工第1标段

合同编号：WFHXXAJWXDFHNLTS GC-JZ-TJ-001(2024)

主要建设内容：蔚汾河二十里铺段右岸桩号（河道中心线桩号）

0+027~0+305段堤防建设，蔚汾河二十里铺段右岸桩号（河道中心线桩号）

0+403~0+692段堤防建设。堤防建设长度560m。

002第2标段，标段（包）内容：

合同名称：蔚汾河兴县奥家湾乡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一期)施工第2标段

合同编号：WFHXXAJWXDFHNLTS GC-JZ-TJ-002(2024)

主要建设内容：蔚汾河河道桩号7+287~7+943右岸堤防建设640m，二十里铺段支沟8右岸0+031~0+206段堤防建设 175m。

003第3标段，标段（包）内容：

合同名称：蔚汾河兴县奥家湾乡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一期)施工第3标段

合同编号：WFHXXAJWXDFHNLTS GC-JZ-TJ-003(2024)

主要建设内容：蔚汾河河道桩号 6+526~6+629右岸堤防建设103m，河道桩号6+712~7+128右岸堤防建设408m，河道桩号 7+136~7+287右岸堤防建设154m，6号支沟提防400m。

004第4标段，标段（包）内容：

合同名称：蔚汾河兴县奥家湾乡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一期)施工第4标段

合同编号：WFHXXAJWXDFHNLTS GC-JZ-TJ-004(2024)

主要招标内容主要为：蔚汾河河道桩号6+373~6+526右岸堤防建设153m，5号支沟堤防建设504m。

2.5资金来源：由上级投资和地方配套解决；

2.6计划工期：12个月；

2.9质量标准:达到《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第1标段、002第2标段、003第3标段、004第4标段中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3.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
- 3.2. 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 3.3.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4.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未被责令停业，无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情况；

3.5. 主要人员素质和能力要求：企业主要负责人、拟任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管理员要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项目经理须持有本单位注册的有效建造师注册证书（水利水电工程），技术负责人须具有水利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各主要工作岗位须满足持证上岗条件；拟任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员、质量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须为本单位正式员工，且能提供相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

3.6. 主要施工机械必须满足本工程要求；

3.7. 信誉良好，无不良履约记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及“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http://scjg.mwr.gov.cn>）网站“黑名单”中；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9. 投标人只能选择任意一个标段进行投标；

3.10. 本次招标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4年7月22日16时30分至2024年8月14日10时00分

4.2 获取方法：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需办理数字证书)。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8月14日10时00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 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 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5.3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 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开标时间：2024年8月14日10时00分；

6.2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系统）

接收异议的联系人：任先生

电 话：13835812958

九、其他公告内容

9.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 吕梁市）》上发布。

9.2 本项目支持远程开标，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 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进行解密、确认报价。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吕梁市水利局。

电 话：0358-8281340

电子邮件：llgszx@163.com

十一、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兴县水利局（兴县河道治理工程项目部）

地 址：山西省吕梁市兴县蔚汾镇晋绥东路县水利局三楼

联系人：任先生

电话：13835812958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华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高新区振兴街11号五峰国际816室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351-7235997

邮箱：hjzb20082008@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